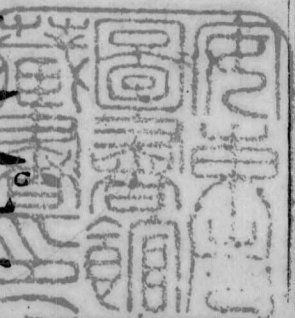


御纂周易折中卷第十九

啓蒙上

易學啓蒙

聖人觀象以畫卦。揲著以命爻。使天下後世之人。皆有以決嫌疑。定猶豫。而不迷於吉凶悔吝之途。其功可謂盛矣。然其爲卦也。自本而幹。自幹而枝。其勢若有所迫。而自不能已。其爲著也。分合進退。從橫逆順。亦無往而不相值焉。是豈聖人心思智慮之所得爲也哉。特氣數之自然。形於法象。見於圖書者。有以啓於其心。而假手焉爾。近世學者。類喜談易。而不察乎此。其專於文義者。旣支離散漫。而無所根著。其涉於象數者。又皆牽合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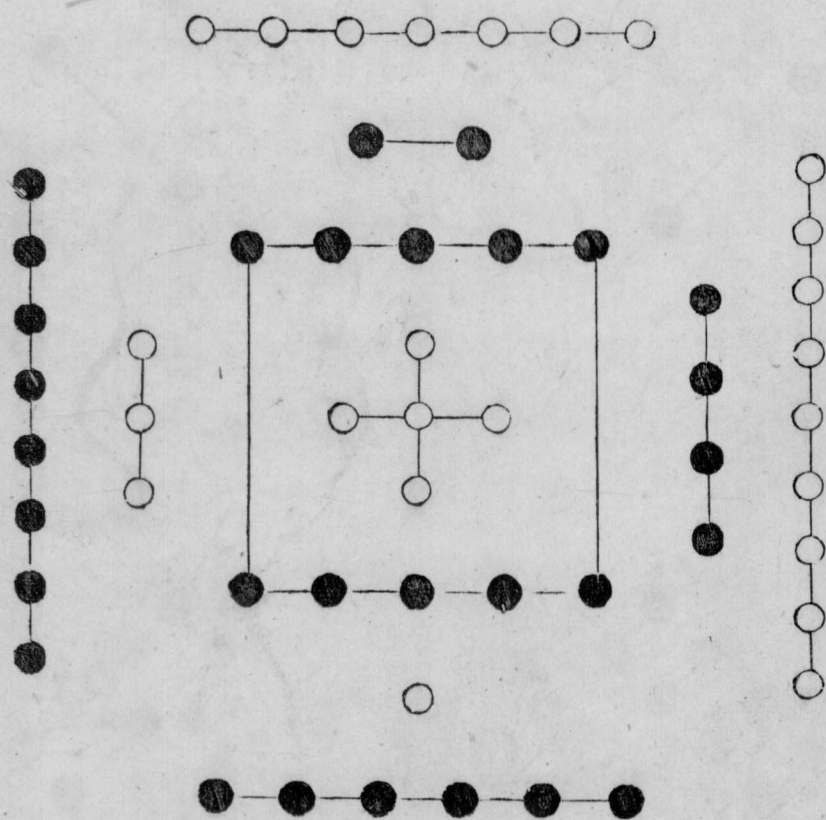


會。而或以爲出於聖人。心思智慮之所爲也。若是者。予竊病焉。因與同志。頗輯舊聞。爲書四篇。以示初學。使毋疑於其說云。淳熙丙午暮春。旣望。

魏氏了翁曰。朱文公易得於邵子爲多。蓋不讀邵易。則茫不知啓蒙本義之所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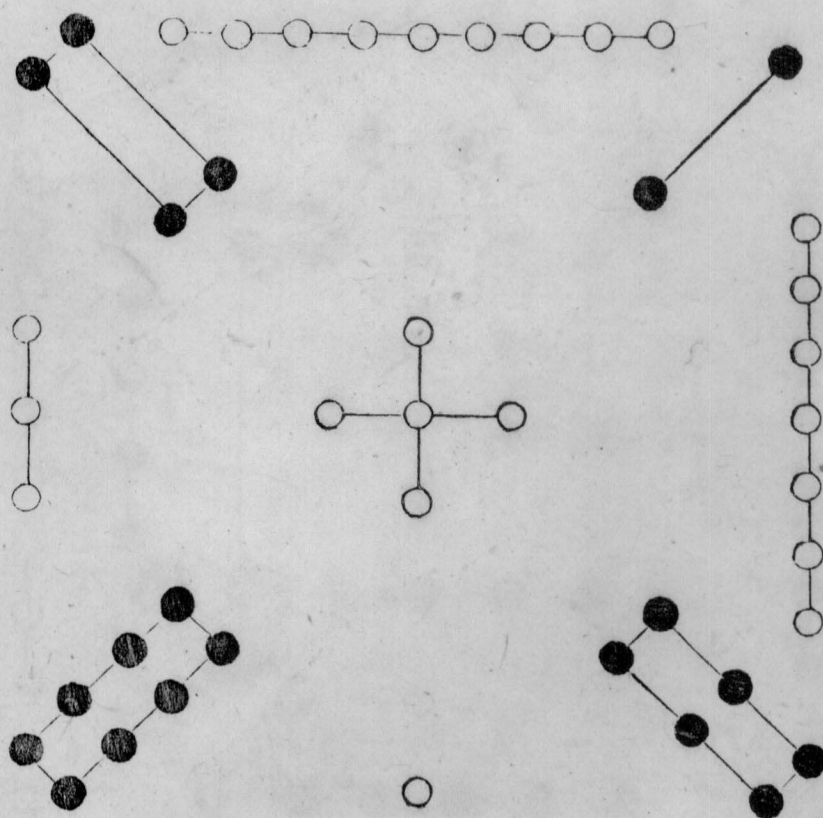
本圖書第一

河圖



書

洛



易大傳曰。河出圖。洛出書。聖人則之。

孔安國云。河圖者。伏羲氏王天下。龍馬出河。遂則其文。以畫八卦。洛書者。禹治水時。神龜負文而列於背。有數至九。禹遂因而第之。以成九類。

集說

朱子荅袁樞曰。以河圖洛書為不足信。自歐陽公言。而諸儒所傳二圖之數。雖有交互而無乖戾。順數逆推。縱橫曲直。皆有明法。不可得而破除也。至如河圖與易之所自出也。洛書與洪範之初一至九者。合而具九疇之數。則固洪範之所自出也。繫辭雖不言伏羲受河圖。以作易。然所謂仰觀俯察。遠求近取。安知河圖非其中一事邪。大抵聖人制作所由。初非一端。然其法象之規模。必有最親切處。如鴻荒之世。天地之間。陰陽之氣。雖各有象。然初未嘗有數也。至於河圖之出。然後五十有五之數。奇耦生成。粲然可見。此其所以深發聖人之獨智。又非泛然氣象之所可得而擬也。是以仰觀俯察。遠求近取。至此而後兩儀四象八卦之陰陽奇耦。可

得而言。雖繫辭所論聖人作易之由者非一。而不害其得此而後決也。

劉歆云。伏羲氏繼天而王。受河圖而畫之。八卦是也。禹治洪水。錫洛書。法而陳之。九疇是也。河圖洛書。相為經緯。八卦九章。相為表裏。

關子明云。河圖之文。七前六後。八左九右。洛書之文。九前一後。三左七右。四前左。二前右。八後左。六後右。

集說

朱子書河圖洛書曰。讀大戴禮書。又得一證甚明。其明堂篇有二十九四七五三六一八之語。而鄭氏

注云。法龜文也。然則漢人固以九數者為洛書也。又偶讀漫記曰。子華子論河圖之二與四抱九而上躋六

與八蹈一而下沈五居其中。據三持七巧。

案

鄭注大戴禮是確證。至子華子則位置雖明。但錯以洛書為河圖。故朱子疑其非古書。

邵子曰。圓者星也。歷紀之數。其肇於此乎。歷法合二始

以定剛柔。二中以定律歷。二終以紀閏餘。是所謂歷紀也。方者土也。畫州井地之法。其倣於此乎。州有九。井九百畝。是所謂畫州井地也。蓋圓者河圖之數。方者洛書之文。故羲文因之而造易。禹箕敘之而作範也。蔡元定曰。古今傳記。自孔安國劉向父子班固。皆以爲河圖授羲。洛書錫禹。關子明邵康節。皆以十爲河圖。九爲洛書。蓋大傳旣陳天地五十有五之數。洪範又明言天乃錫禹洪範九疇。而九宮之數。戴九履一。左三右七。二四爲肩。六八爲足。正龜背之象也。惟劉牧臆見。以九爲河圖。十爲洛書。託言出於希夷。旣與諸儒舊說不合。又引大傳。以爲二者皆出於伏羲之世。其易置圖書。並無明驗。

但謂伏羲兼取圖書。則易範之數。誠相表裏。爲可疑耳。其實天地之理。一而已矣。雖時有古今先後之不同。而其理則不容於有二也。故伏羲但據河圖以作易。則不必豫見洛書。而已逆與之合矣。大禹但據洛書以作範。則亦不必追考河圖。而已暗與之符矣。其所以然者何哉。誠以此理之外。無復他理故也。然不特此爾。律呂有五聲十二律。而其相乘之數。究於六十。日名有十幹十二支。而其相乘之數。亦究於六十。二者皆出於易之後。其起數又各不同。然與易之陰陽策數多少。自相配合。皆爲六十者。無不合若符契也。下至運氣參同太乙之屬。雖不足道。然亦無不相通。蓋自然之理也。假令今世

復有圖書者出。其數亦必相符。可謂伏羲有取於今日而作易乎。大傳所謂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者。亦汎言聖人作易作範。其原皆出於天之意。如言以卜筮者尚其占。與莫大乎蓍龜之類。易之書豈有龜與卜之法乎。亦言其理無二而已爾。

天一地二。天三地四。天五地六。天七地八。天九地十。天數五。地數五。五位相得而各有合。天數二十有五。地數三十。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。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。

此一節。夫子所以發明河圖之數也。天地之間。一氣而已。分而爲二。則爲陰陽。而五行造化萬物始終。無不管

於是焉。故河圖之位。一與六共宗而居乎北。二與七爲朋而居乎南。三與八同道而居乎東。四與九爲友而居乎西。五與十相守而居乎中。蓋其所以爲數者。不過一陰一陽。以兩其五行而已。所謂天者。陽之輕清而位乎上者也。所謂地者。陰之重濁而位乎下者也。陽數奇。故一三五七九皆屬乎天。所謂天數五也。陰數耦。故二四六八十皆屬乎地。所謂地數五也。天數地數。各以類而相求。所謂五位之相得者然也。天以一生水。而地以六成之。地以二生火。而天以七成之。天以三生木。而地以八成之。地以四生金。而天以九成之。天以五生土。而地以十成之。此又其所謂各有合焉者也。積五奇而爲二

十五積五耦而爲三十。合是二者而爲五十有五。此河圖之全數。皆夫子之意。而諸儒之說也。至於洛書。則雖夫子之所未言。然其象其說。已具於前。有以通之。則劉歆所謂經緯表裏者。可見矣。

案中間述大傳處。是夫子之意。天一生水之類。則是諸儒之說。蓋諸儒舊說。皆以五行說圖書。故朱子於啓蒙本義。因而仍之。他日又曰。河圖洛書。於八卦九章。不相著。未知如何也。然則朱子之意。蓋疑圖書之精縵。不盡於諸儒之說。所云者爾。

或曰。河圖洛書之位與數。其所以不同何也。曰。河圖以五生數。統五成數。而同處其方。蓋揭其全以示人。而道其常。數之體也。洛書以五奇數。統四耦數。而各居其所。蓋主於陽以統陰。而肇其變。數之用也。

此。若以河圖推之亦然。但陰陽對布。內外交錯。有不同爾。

案

朱子此條已盡圖書之大義。蓋以生數統成數而同

處。其方者。自五以前。為方生之數。自五以後。為既成之

數。陰生則陽成。陽生則陰成。陰陽二氣。相為終始。而未

嘗相離也。以奇數統耦數。而各居其所者。四正之位。奇

數居之。四維之位。耦數居之。陰統於陽。地統於天。天地

同流。而定分不易也。揭其全。以示人。而道其常者。數至

十而始全。缺一則不全矣。故曰。數之體。主於陽。以統陰

而肇其變者。始於一。終於九。所以起。因。乘。歸。除。之法。故

曰。數之用。然生成之理。則明矣。而正維之位。所自定

者。惟趙氏鮑氏之說。為能推明其意。諸家皆不及也。

曰。其皆以五居中者何也。曰。凡數之始。一陰一陽而已

矣。陽之象圓。圓者徑一而圍三。陰之象方。方者徑一而

圍四。圍三者以一為一。故參其一陽而為三。圍四者以

二為一。故兩其一陰而為二。是所謂參天兩地者也。三

二之合。則為五矣。此河圖洛書之數。所以皆以五為中

也。

案三二之合五也。一四之合亦五也。一一二二之積又五也。三三三四四之積又五之積也。此五所以爲數之會而位之中與。

然河圖以生數爲主。故其中之所以爲五者。亦具五生數之象焉。其下一點。天一之象也。其上一點。地二之象也。其左一點。天三之象也。其右一點。地四之象也。其中一點。天五之象也。洛書以奇數爲主。故其中之所以爲五者。亦具五奇數之象焉。其下一點。亦天一之象也。其左一點。亦天三之象也。其中一點。亦天五之象也。其右一點。則天七之象也。其上一點。則天九之象也。其數與位。皆三同而二異。蓋陽不可易而陰可易。成數雖陽。固

亦生之陰也。曰：中央之五，既爲五數之象矣。然其爲數也，奈何？曰：以數言之，通乎一圖，由內及外，固各有積實可紀之數矣。然河圖之一二三四，各居其五象本方之外，而六七八九十者，又各因五而得數，以附於其生數之外。洛書之一三七九，亦各居其五象本方之外，而二四六八者，又各因其類，以附於奇數之側。蓋中者爲主，而外者爲客。正者爲君，而側者爲臣。亦各有條而不紊也。

集說

翁氏泳曰：河圖東北陽方，則主之以奇。而與合者

慎曰：陽始北而終西，一三陽尚微，故居內。七九陽盛而著於外也。必實其中而後能著乎外，故居內。六八陰盛而凝於外也。必堅乎外而後能實其內，故居中。自中而外，陽之生長。

自外而中。陰之收藏。觀於草木之枝葉果實。亦可見矣。
○五。生數之終。十。成數之終。而藏於中。此太和之所以
保合深固。而生機之

所以充實於內也。

案

此段即與上生數統成數奇數統耦數一段相發明。

以生數統成數者。生數常居內而為主。成數常居外而

為客。如一歲之寒暑往來。一月之明鬼死生。一日之晝

夜進退。其自生而長者。皆為主者也。其自盛而衰者。皆

為客者也。此河圖之大義也。以奇數統耦數者。奇數居

四正而為君。耦數居四側而為臣。如天之以圓而運旋。

則樞在四正。地之以方而奠位。則維在四隅。天尊而地

卑之位也。陽主而陰輔之分也。此洛書之大義也。翁氏

吳氏之論河圖。深得朱子內外賓主之意。其於洛

書雖未及。然前文趙氏鮑氏之說。足以通之矣。

曰。其多寡之不同何也。曰。河圖主全。故極於十。而奇耦

之位均。論其積實。然後見其耦贏而奇乏也。洛書主變。

故極於九。而其位與實。皆奇贏而耦乏也。必皆虛其中

也。然後陰陽之數。均於二十而無偏耳。

案此段亦與上段數之體數之用相發明。

曰。其序之不同何也。曰。河圖以生出之次言之。則始下次上次左次右以復於中。而又始於下也。以運行之次言之。則始東次南次中次西次北。左旋一周。而又始於東也。其生數之在內者。則陽居下左。而陰居上右也。其成數之在外者。則陰居下左。而陽居上右也。洛書之次。其陽數。則首北次東次中次西次南。其陰數。則首西南次東南次西北次東北也。合而言之。則首北次西南次東次東南次中次西北次西次東北而究於南也。其運行。則水克火。火克金。金克木。木克土。右旋一周。而土復克水也。是亦各有說矣。曰。其七八九六之數不同何也。